

# 102 學年度獎勵就讀碩博士班獎學金辦法

101 學年度 101/8/22 系發會修訂通過

- 一、為提升本校化學系優秀畢業生甄試就讀碩士班，碩士班學生逕攻或考試就讀博士班之學生而定此法。
- 二、有關獎學金之管理及審查事宜由化學系全體教師組成委員會，負責辦理之。
- 三、本獎學金發放以學士班甄試碩士班及逕攻讀博士班同學為對象。
- 四、補助年限為 2 年

## 五、發放金額如下

### A、碩士班

1. 第 1、2、3 名免學雜費獎學金，補助 2 年。
2. 第 4、5 名每學期 4 萬元，補助 2 年。
3. 第 6、7、8 名每學期 3 萬元，補助 2 年
4. 第 9、10、11 名每學期 2 萬元，補助 2 年
5. 第 12、13、14、15 名每學期 1 萬元，補助 2 年

備註：大學成績排名未達前 50% 不獎勵。學生若在大學成績全班排名未達 30%，則每學期至多補助 2 萬元。

(班級成績排名以該班人數最多的學期為計算基礎)

### B、博士班

1. 博士班逕攻入學學生、化學組一般生入學考試入學學生 2 名免學雜費，補助 2 年
2. 甄試碩士班逕攻博士班擔任實驗教學助教 2 年